

南县水利局 2024 年信息公开年报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度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单位在年初就成立了以局长舒志福同志任组长，副局长姚建安同志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及二级机构负责人为组员的“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小组”。主动公开以规范性文件、行政许可、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为核心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事项共计 15 项，对外公开和处理决定共计 36 列，其中行政处罚 1 列，行政事业性收费 14 列。

严格执行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审批制度，由申请部门填写“南县政务公开三审三校审批表”，经报送部门主管、分管副局长、局长审核同意并经信息校对无误后方可发布，建立了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台账，进一步提升了我局信息公开质量。

本年度我局组织各股室及二级机构开展了政务公开业务集中培训，提高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办理能力，提高了信息质量。年中开展了对局机关各股室和信息中心的政务公开工作检查，对政务公开及时性、准确性作出了要求，年终开展了年度检查和评分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2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70.213425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	0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					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						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							0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						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						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						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					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					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						0
		3. 其他														0
	(七) 总计													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

1. 公开信息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；

2. 统计信息发布存在一定延时.

改进措施:

1. 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；
2. 在以后的工作中，及时发布相关信息，使信息的时效性得到加强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本单位无其他报告事项。